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（我公司属于中小企业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固始县财政局 (单位名称)的固始县财政局 2024-2025 年度政府采购网上商城框架协议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固始县财政局 2024-2025 年度政府采购网上商城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它未列明 (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固始豪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0 人, 营业收入为 91.085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9.6498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 属于 (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人, 营业收入为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 (单位电子签章): 固始豪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 年 11 月 27 日

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